**监督索引号53042400443401000**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的工作部署以及县委、县人民政府领导的要求开展工作，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的决策贯彻落实的督促检查、调查研究，收集反馈信息，综合重要情况。

2.承办市政府文件、指示在华宁县贯彻落实的行文工作和华宁县人民政府向玉溪市人民政府的请示、报告拟稿和审核工作，以及市委、市政府及其部门转由华宁县人民政府办理的事项。

3.负责华宁县人民政府会议的准备工作，协助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

4.协助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华宁县人民政府、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

5.研究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县属各部门、单位请示华宁县人民政府的事项，提出办理意见，报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审批。

6.根据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指示，对华宁县人民政府部门、单位间出现的争议问题进行协调并提出处理意见，报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决定。

7.督促检查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华宁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单位对华宁县人民政府决定事项及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指示的贯彻落实情况，及时向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报告。指导政府系统政务督查工作。

8.组织或参与全县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提出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意见；负责调查了解各级各部门执行县委、县政府有关决策的情况。

9.负责起草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组织或参与起草县人民政府有关重要文件、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和文稿。

10.负责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县人民政府重要规范性文件和重要文稿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县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11.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指导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承办交由华宁县人民政府和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12.负责全县政府系统政务信息工作；指导、监督、协调推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

13.负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值班工作，及时向县人民政府领导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和督促落实县人民政府领导指示。

14.统筹、规划、协调全县外事工作，负责组织接待来华宁县访问的国宾、党宾、议会外宾和其他重要外宾；主管和办理有关派遣出国人员和邀请外国人到华宁县访问的工作手续、对外宣传工作；配合做好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华活动和县内民间组织涉外活动的指导和监督工作；配合做好华宁县处置涉外案（事）件的协调等涉外工作。

1. 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9个内设机构，包括秘书股、政务公开和信息股、行政股、县政府督查室、外事办公室、县政府研究室、政策法规股、综合股、总值班室。

所属单位0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

1.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37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25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0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2人，机关和事业工人10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我部门2024年末其他人员2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2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9人（离休0人，退休19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2人。（如无学生人数和遗属人数可删除相关表述）

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超编0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县政府办班子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和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大局意识、加强内部学习，强化作风建设，落实各项制度，规范服务行为，进一步提高行政效能、提升服务水平和整体形象，奋力开创县政府办公室工作新局面。重点抓好了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1.紧盯时政动态，围绕工作重点、社会热点，紧盯各类时政信息和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搞好前瞻预判。深入调查研究，提高以文辅政能力，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工业经济发展、“一县一业”建设、乡村振兴等专题调研，提供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百余条。

2.充分县政府办公室桥梁纽带作用，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依托OA办公系统处理流转公文，高标准、高质量抓好文件办理。后勤服务更加高效，承办政府全会、县政府常务会等会议。聚焦民生和社会热点、难点，强化信息深度挖掘，及时公开发布和报送政府信息。坚持24小时在岗值班制度，积极参与处理突发事件，应急信息无一迟报、漏报、瞒报，急事急件无一延误、遗漏。

3.紧紧围绕上级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拓宽督察领域和渠道，创新督察方式方法，对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主动督察，对重要会议精神落实定期督察，对县政府常务会、县长办公会、现场办公会等决策跟踪督察，对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大事要事、重点工程、领导批示等事项进行专项督察。

4.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要求，认真做好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度收入合计7,262,384.23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62,384.23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21,765.35元，下降0.3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20,234.65元，增长0.2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减少42,000.00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秉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024年未单独支付编外人员工资，导致其他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度支出合计7,262,384.23元。其中：基本支出6,444,266.23元，占总支出的88.73％；项目支出818,118.00元，占总支出的11.27％；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21,765.35元，下降0.30%。其中：基本支出减少55,452.47元，下降0.85%；项目支出增加33,687.12元，增长4.2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较上年减少，导致相应支出减少；因支付抚恤金，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6,444,266.23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5,946,217.82元，占基本支出的92.2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498,048.41元，占基本支出的7.7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818,118.00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

2024年华宁县政府春节送温暖慰问补助项目经费182,230.00元，主要用于县委、县政府领导带队对全县春节期间坚守岗位的干部职工进行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

办公楼局部修缮工程项目经费50,000.00元，主要用于办公大楼局部修缮，改善华宁县政府办公条件，进一步消除安全隐患。

现场观摩活动项目经费129,236.80元，主要用于筹备全市重点项目现场观摩活动产生的各项费用。

遗属困难生活补助项目经费22,782.00元，主要用于发放2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保障遗属补助人员的基本生活。

张云祥、张译井抚恤金项目经费433,869.20元，主要用于发放张云祥、张译井死亡抚恤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62,384.2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20,234.65元，增长0.28%,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354,550.6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3.73%,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发放、维持单位日常办公和业务活动开支和专项工作安排的开支；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支出春节慰问经费、现场观摩活动经费及抚恤金。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45,784.4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4.40%,完成年初预算的117.26%。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高后缴纳保险费增多。

9.卫生健康（类）支出539,028.1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42%,完成年初预算的98.04%。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较年初预算时减少。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323,021.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45%,完成年初预算的57.85%。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6至12月住房公积金未缴纳。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5,600.00元，决算为39,612.8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39%；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11,640.82元，增长41.62%。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6,000.00元，决算为35,993.82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90.86%，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9,600.00元，决算为3,619.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9.14%，完成年初预算的12.23%。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11,993.82元，增长49.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353.00元，下降8.8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3,619.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353.00元，下降8.89%；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5,600.00元，支出决算为39,612.8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39%，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11,640.82元，增长41.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6,000.00元，决算为35,993.8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9,600.00元，决算为3619.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3%。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秉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减少非必要的公务出差和接待活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秉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减少非必要的公务出差；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秉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减少非必要的接待活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11,993.82元，增长49.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353.00元，下降8.8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3,619.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353.00元，下降8.89%；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增加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增加1辆，相应支出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秉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减少非必要的接待活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开展督查、会议等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47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各乡镇和企业到我单位对接有关工作9批次47人次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国（境）外有关单位到我单位开展有关工作0批次0人次发生的接待支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8,048.41元，比上年减少68,336.57元，下降12.0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秉持勤俭节约的原则，办公费开支有所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98,625.59元，邮电费17,600.00元，公务接待费3,619.00元，工会经费24,66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993.82元，其他交通费用317,550.00元。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末，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资产总额997,432.03元，其中，流动资产25,839.01元，固定资产971,593.02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298,814.80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264,952.96元。处置房屋建筑物968.86平方米，账面原值256,50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2400443401111**